

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苏州市财政局

苏发改高技〔2017〕20号

关于开展“2017年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区发改委（局）、财政局,苏州工业园区科信局、苏州高新区发改局，市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政府印发关于促进大数据应用和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苏府〔2016〕197号）等文件精神，现组织开展“2017年度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申报工作，并对入选企业进行奖励。请各区、各有关单位根据通知要求，组织相关企业开展申报工作。

一、申报企业范围

1、政府治理、城市管理、生态环境、民生服务及产业转型等领域的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

2、 苏州市发改委大数据企业管理系统入库企业。

二、奖励方式及来源

对入选的“2017 年度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予以奖励，资金来源为苏州市 2017 年度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三、申报条件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苏州市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要求；

2、2016 年 1 月 1 日前在苏州市行政区域内（市区）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已经进入苏州市大数据企业管理系统并通过大数据企业评估；

3、具备健全的内部管理体系和财务制度，依法经营，照章纳税；

4、企业资产及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高的资信等级和良好的信用记录；

5、最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情况，信用征信体系无不良记录；

6、大数据相关收入占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30%；

7、企业在大数据业务上具有一定的研发、运维能力和支持力度，具备基本的大数据业务人力资源保障条件；

8、实施了标的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相关业务合同二份以上（2017 年），大数据业务占合同标的的 50%以上（申报企业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9、2016-2017 年内同一企业未享受市级财政资金支持。

四、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按次序编写,装订成册(A4纸),一式三份,具体填写要求详见附件。

五、申报程序

(一) 企业主体申报

本次申报采取书面申报形式,申报企业根据附件要求做好申报书面材料,一式三份(同时提供申报书、申请表、汇总表等电子版),向单位注册所在地区发改部门申报。

(二) 初审

各区发改、财政部门做好申报组织、辅导和材料初审工作:

- 1、做好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申报的宣传和组织工作;
- 2、指导申报企业进行文本材料准备;
- 3、请各区对申报企业进行初步筛选,严格把关;

4、汇总企业申报书、申请表、汇总表等申报材料(包括电子版),于10月31日前报送至苏州市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处,逾期不再受理。

(三) 复核

市发改委会同市财政局等相关部门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复核,材料不齐全、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复核一律不通过,不再补充材料。

(四) 专家评审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将组织专家对通过复核的企业进行评

审，择优评定“2017年度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

（五）公示

通过专家评审的“2017年度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名单将在市发改委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一周。

（六）奖励

对入选并经公示无异议的“2017年度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予以公布，并给予资金奖励。

六、联系方式

市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处

电话：68616945； 邮箱：fgwgyysz@126.com

市财政局经建处

电话：68616781； 邮箱：czjjc@126.com

附件：1. 2017年苏州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申报书（企业填写）

2. 2017年苏州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申请表（企业填写）

3. 2017年苏州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申报汇总表（企业填写，各区主管部门汇总上报）



2017年9月29日

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9月29日印发

市各有关单位名单

市经信委、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交通局、市商务局、市旅游局、市知识产权局、市质监局、市住建局、市环保局、市市容市政局

附件 1

2017 年苏州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 申报书

_____ 区 ()

申报单位 (盖章) : _____

单位地址 : _____

联系人 : _____

联系电话及传真 : _____

申报日期 : _____

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制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其中外资(含港澳台)比例(%)		
经济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央直 <input type="checkbox"/> 省属)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央直 <input type="checkbox"/> 省属)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企业)				
产业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治理大数据应用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管理大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教育大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和环境数据应用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健康医疗大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大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大数据应用 <input type="checkbox"/> 产品认证(知识产权) <input type="checkbox"/> 检验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平台经济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其他, 自填)				
企业主营业务范围						
主要资质、商标品牌认证情况(注明授予时间、授予单位)						
是否为省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企业信用等级		是否获得国际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财务运营状况	指标/年份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纳税总额(仅指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资产负债率 (%)					
近三年 创新投入 情况	研究开发费用 (万元)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大数据业务收入(万元)					
	大数据业务收入占 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2016年 相关财务数据 审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经过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未经过审计					
上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证券交易所 <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证券交易所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新三板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上市					
企业从业人员构成						
职称/学历/研发 人员数量及 占比情况	正高级	副高级	博士	硕士	本科	研发人员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	%	%	%	%	%
是否设立独立 研发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研发机构 专职 人数			是否建 有工会 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获得市级以上 研发机构 认定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重点实验室 ()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研究院 ()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院士工作站 ()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博士工作站 ()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研究生工作站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以上在括号中注明市级、省级或国家级)					

近三年财务运营状况	指标/年份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营业收入额						
	营业收入增长率(%)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情况(主要授权情况另附页说明)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商标权:		软件著作权:		专有技术:	
		其他:					
近三年主持或参与制定行业、技术标准情况		国际标准(项)		国家标准(项)		行业标准(项)	
近三年获得奖励数量(注:表后请附获奖清单)		国家级奖励(项)		省部级奖励(项)		市级奖励(项)	
质量体系、环境保护、职业健康等的相关认证情况							
近三年是否有工商、税务、质量、环保、安全等处罚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何时由何机关作出何种处罚决定: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二、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应用创新的成绩和经验总结

三、企业近三年发展规划（2017-2019年）

四、真实性承诺

- 1.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征信体系无不良记录。
- 2.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
- 3.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
- 4.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息信用系统。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示。

五、行业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附件2:

2017年苏州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申请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大数据业务内容和合同履行	内容1:		合同大数据金额1:			
	内容2:		合同大数据金额2:			
	内容3:		合同大数据金额3:			
	内容4:		合同大数据金额4:			
		合计			
知识产权及标准制定	内容1:		简要描述:			
	内容2:		简要描述:			
	内容3:		简要描述:			
	内容4:		简要描述:			
			
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电子邮箱		
	成立日期	年 月 日		公司类型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登记账号/税务管理码	
	法定代表人		手机		电话	
	注册资本(万元)			企业信用等级		
销售(营业收入)(万元)	2016年		2017年上半年		2017年预计	
利润总额(万元)	2016年		2017年上半年		2017年预计	
税收(万元)	2016年		2017年上半年		2017年预计	
大数据重点研发人数(人)	2016年		2017年上半年		2017年预计	
其他	项目是否获得政府其他专项扶持			企业获得荣誉		
联系方式	大数据业务负责人		手机		邮箱	
	区、行业主管部门联系人		手机		电话	
初核意见	区发改(经发)等部门,行业主管部门核查意见(盖章)			区财政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注:涉及金额的单位为万元,小数点保留两位。

附件 3:

2017年苏州市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成立(注册)时间	注册类型	2016-2017年有无获得国家、省、市有关扶持资金情况说明	主管部门(XX区,或行业主管部门)	其他说明
		XX年XX月XX日				

